

证券代码：601956

证券简称：东贝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8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2 年 6 月 27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1,104.51 万股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已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22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内容如下：

（一）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作出调整，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3.15 元/股调整为 3.10 元/股。

（二）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中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2 名因从公司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24 名因个人原因放弃拟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2 名因个人原因放弃拟获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名单及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

激励对象由 314 人调整为 288 人，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186.39 万股调整为 1,104.51 万股。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三)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容一致。

综上所述，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授予日：2022 年 6 月 9 日。
- 2、授予数量：1,104.51 万股。
- 3、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 4、授予人数：288 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 5、授予价格：3.10 元/股。

(四)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廖汉钢	董事、副总经理	44.10	3.99%	0.09%
2	姜敏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4.10	3.99%	0.09%
3	方泽云	董事、副总经理	36.80	3.33%	0.07%
4	付雪东	董事会秘书	22.00	1.99%	0.04%
二、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84 人)			957.51	86.69%	1.87%
合计 (288 人)			1,104.51	100.00%	2.16%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一）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二）限售期 and 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偿还债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注销。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截至 2022 年 6 月 7 日，公司已收到 288 人缴纳的出资额合计 34,239,810.00 元，其中计入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45,1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23,194,71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2,365,100.00 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1,104.51 万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完成了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向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6 月 27 日。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证券类别	变更前数量（股）	变更数量（股）	变更后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8,129,958	0	218,129,95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93,190,042	11,045,100	304,235,142
合计	511,320,000	11,045,100	522,365,1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9 日，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1,104.51	3,114.72	1,130.38	1,328.95	517.82	137.57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九、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9日